

内蒙古工业大学信息化建设与管理中心采购智慧校园规划设计服务中标 (成交) 明细

内蒙古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内蒙古工业大学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信息化建设与管理中心采购智慧校园规划设计服务（项目编码：NMGZCS-C-F-260289）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合同包一）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北京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1,480,0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C16090100 信息化规划 服务	智慧校园 规划设计 服务	投标人须提供智慧校园整体规划设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调研分析国内外一流高校智慧校园建设情况，结合国家教育信息化政策与学校发展战略，全面梳理现状与需求，提出现有软硬件系统平台存在的不足，开展兼顾前瞻性、系统性、安全性、稳定性、实用性、兼容性、可扩展性、灵活性与可实施性的顶层规划与详细设计。具体工作须包含：制定智慧校园总体规划方案、总体建设目标、建设规范标准与技术路线，明确分期建设内容与实施路径；开展系统架构设计、功能模块细化、技术方案选型、数据接口规划、实施计划编制及资源需求测算等详细设计，形成可直接指导落地的实施方案；协助学校完善管理机制与运维体系；提供建设跟踪、技术培训与过程支持。	设计成果须满足国家及内蒙古自治区现行规范和标准要求（如：《智慧校园总体框架》GB/T36342），符合学校长期发展战略目标。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智慧校园升级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止。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可研规划与初步设计两个阶段的所有工作。其中，可研规划应完成总体规划方案、投资估算、分期计划等，初步设计应完成图纸、预算及公共技术参数（至少满足3个品牌）的编制。可研报告和初步设计报告以能够通过学校组织的评审和决策会议为合格标准。评审会议的相关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1、依据国家及内蒙古自治区政务信息化项目规范、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服务成果满足可研、设计深度要求，通过校内及主管部门评审，视为验收合格。 2、成果符合政策规范、技术架构合理、概算精准、接口兼容、可落地实施。服务周期、人员、配合度满足合同要求。通过主管部门评审，满足项目立项、招标、建设需求。	1,480,000.00	1.00	项	1,480,000.00

内蒙古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02日